

紅樓夢（下）

人物總論・前言：

「抑釵揚黛」現象的心理解析

授課教師：歐麗娟教授

授課週次：第 17 週

授課日期：2013/06/11（二）

（此文件於臺大開放式課程網站更新後，因講次排序異動，故刪減原講義中提及的單元排序，以避免混淆學習者，內容無其它異動。）



【本著作除另有註明外，採取[創用 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台灣 3.0 版](#)授權釋出】

「抑釵揚黛」現象的心理解析

一、投射與認同

趙之謙：「《紅樓夢》，眾人所著眼者，一林黛玉。自有此書，自有看此書者，皆若一律，最屬怪事。……余忽大悟曰：人人皆賈寶玉，故人人愛林黛玉。」📖

二知道人：「人見寶、黛之情意纏綿，或以黛玉為金釵之冠。不知寶、黛之所以鍾情者，無非同眠同食，兩小無猜，至於成人，愈加親密。不然，寶釵亦絕色也，以不能移其情乎？今而知一往情深者，其所由來者漸矣。若藻鑒金釵，不在乎是。」📖

二、米蘭·昆德拉《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每個人看事情的傾向都是在強大之中看到有罪的人，而在弱小之中看到無辜的受害者。」📖

《文心雕龍·才略》：「俗情抑揚，雷同一響，遂令文帝以位尊減才，思王以勢窘益價，未為篤論也。」📖

夏志清（C. T. Hsia）：「由於讀者一般都是同情失敗者，傳統的中國文學批評一概將黛玉、晴雯的高尚與寶釵、襲人的所謂的虛偽、圓滑、精於世故作為對照，尤其對黛玉充滿讚美和同情。」於是「除了少數有眼力的人之外，無論是傳統的評論家或是當代的評論家都將寶釵與黛玉放在一起進行不利於前者的比較」，透顯出一種本能的對於感覺而非對於理智的偏愛。📖

三、「對『面具』恐懼的閱讀心理」：這種出於本能所偏愛的「感覺」，也還源自一種透過閱讀小說以消解現實人際障礙的心理需求，故較容易不自覺地傾向於接受裡外透明的林黛玉

1. 如果說黛玉之人物形象的塑造是「探照解剖式」的，使人物裡外敞亮明晰一覽無遺；則寶釵乃是「投影掃描式」的，作者以「外聚焦」（external focalization）的敘事角度，自始至終即甚少著墨於寶釵的心理活動
2. 佛斯特（E. M. Forster）指出，對於人們喜愛讀小說的原因，「我們需要一種較不接近美學而較接近心理學的答案」。「人類的交往，……看起來總似附著一抹鬼影。我們不能互相了解，最多只能作粗淺或泛泛之交；即使我們願意，也無法對別人推心置腹；我們所謂的親密關係也不過是過眼煙雲；完全的相互了解只是幻想。但是，我們可以完全的了解小說人物。除了閱讀的一般樂趣外，我們在小說裡也為人生中相互了解的朦昧不明找到了補償。」📖

四、現代讀者身處於個人主義盛行且獨受尊崇的社會主流，使之更傾向於認同書中不受束縛的角色

弗洛姆（Erich Fromm）：「每一個社會排斥某些思想和感情，使之不被思考、感覺和表達。有些事物不但『不做』，而且甚至『不想』。」📖

版權聲明

頁碼	作品	版權標示	作者/來源
2	趙之謙：「《紅樓夢》，眾人所著眼者，…… <u>人人皆賈寶玉，故人人愛林黛玉</u> 。」		《紅樓夢卷》卷 4，趙之謙：《章安雜說》，頁 376。 編者：一粟編 出版地：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 出版年：1989 年。 依據著作權法第 46、52、65 條合理使用。
2	二知道人：「 <u>人見寶、黛之情意纏綿，或以黛玉為金釵之冠</u> 。…… <u>若藻鑒金釵，不在乎是</u> 。」		《紅樓夢卷》卷 3 清·二知道人：《紅樓夢說夢》，頁 101。 編者：一粟編 出版地：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 出版年：1989 年。 依據著作權法第 46、52、65 條合理使用。
2	米蘭·昆德拉《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每個人看事情的傾向都是在強大之中看到有罪的人，而在弱小之中看到無辜的受害者。」		《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p.354 作者：〔捷〕米蘭·昆德拉。 譯者：尉遲秀。 出版地：台北：皇冠文化出版有限公司。 出版年：2012 年。 依據著作權法第 46、52、65 條合理使用。
2	《文心雕龍·才略》：「俗情抑揚，雷同一響，遂令文帝以位尊減才，思王以勢窘益價，未為篤論也。」		梁·劉勰《文心雕龍》〈才略〉篇。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屬公共領域之著作。
2	夏志清 (C. T. Hsia)：「由於讀者一般都是同情失敗者，……傳統的評論家或是當代的評論家都將寶釵與黛玉放		《中國古典小說史論》，頁 279-280。 作者：夏志清。 譯者：胡益民等。

	在一起進行不利於前者的比較」		出版地：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年：2001 年。 依據著作權法第 46、52、65 條合理使用。
2	「我們需要一種較不接近美學而較接近心理學的答案」。 「人類的交往，……我們在小說裡也為人生中相互了解的矇昧不明找到了補償。」		《小說面面觀》，頁 85-86。 作者：〔英〕佛斯特(E. M. Forster) 譯者：李文彬 出版地：台北：志文出版社。 出版年：2002 年。 依據著作權法第46、52、65條合理使用。
2	弗洛姆 (Erich Fromm)：「每一個社會排斥某些思想和感情，使之不被思考、感覺和表達。有些事物不但『不做』，而且甚至『不想』。」		引自《心理學理論精粹》，頁 104。 編者：葉浩生主編。 出版地：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 出版年：2000 年。 依據著作權法第 46、52、65 條合理使用。 Ref: <i>Beyond the Chains of Illusion : My Encounter with Marx and Freud</i> , p. 70, 90. 作者：Erich Fromm 出版地：London: Continuum International Publishing. 出版年：2010 年。 依據著作權法第 46、52、65 條合理使用。